



□张晓润

此时,我不想再用涓涓的细浪铺陈我的故乡我的爱,也不想再用软软的沙滩滑翔我的故乡我的爱。在此时,我只想用食相说故乡爱故乡。在这个特别的场合,故乡石洞沟象征幸福、团圆的炉馍,一个可以用合家福或更多好听的名字冠名并倾情召唤,用柔软和明亮征服并打动人心的称呼,竟成为年味在手的一个魅或者惑,让我对故乡的食品,这个用暖意建造的舌尖上的故乡,急着要说出心中的故事,以及关于家和幸福的更多美丽与传说。

于是在春节,炉馍一跃成为我舌尖上的第一故里,终是我不可隐匿的一个词、一份情。同时,在我看来,在这个重要的时刻,这更是我还生命以过程的一份尊重和敬意。

关于炉馍,相传康熙帝率师西征噶尔丹来到安边后,自己扮成“脚户”私访,在品尝了当地人高善仁制作的炉馍,连声称好而后得盛名,并迅速成为本地及周边地区的一个口碑。传说终归传说,究竟起源于何时,已远不可稽,更近不成趣。在这个传统节日的当口,我只在乎离我最近的乡村田园式的我的童年世界里,那些年间醍醐灌顶的特殊味道与呼吸、那些特殊时期的经历与踪迹。

记得儿时,每到年关将近,我那些亲亲的婶娘们便盘腿坐在大炕上,开始做炉馍的各种活计。她们有的发面、熟油、备馅,有的和面、称斤、匀面,还有的则负责擀皮、包馍、端馍。而另一项权威的活便是看铤(手工制作炉馍的器具)了,基本与女人无关,它是男人的事业。这时,小孩子大都洗了手,乖乖地等候着给出铤的馍装扮、点花。这一各负其责的流水式的手工作业,这些只有俯身嗅来的人间烟火才可熏制出的生活、劳动场景,像一枚枚旧旧的邮票,时隔多年之后,仍牢牢地嵌进行走着,我的岁月的信笺中,而生就红尘万端姿态。

而今,人已中年,故乡排排的村舍已陈旧,健硕的叔父们早已从明暗有别的炭火旁熄灭了手中的烟袋,而年轻的婶子们也早已从印象童年屈膝而坐的火炕上集体躬



□崔治营

大黑马是我家养过很长时间的一匹马。用农民的话说,它是一匹刚齐口的骡马。

大黑马不但个儿大,还长得周正,大眼双眼皮儿不说,还有个好身段、好头脸。这么说吧,它全身的各个部件,就像美术家刻意计算量好了似的,都那么恰到好处。再加上它那通身上下缎子般黑而发亮的毛,更让它平添了一种高贵淑雅的气质。

大黑马刚来到我家时有两个坏毛病。一是卸车时蹶套,脖子上的夹板子还没解开,它就往前猛蹶。二是拈轻怕重,胶轮大车上稍稍多装载一点儿,它就撂挑子。有时甚至车上只有几锨土,它也不肯伸腰奋蹄拉着走。大凡见到大黑马蹶套耍赖的人,都禁不住连连摇头说:这马白长了这么大个儿,竟是个菜瓜。有的还给我父亲提建议:这中看不中用的马,换了它吧,要不农忙时它会误事的。父亲知道人家是好心,就淡淡一笑说,先养一段时间再说吧。

母亲很不满意父亲的回答,晚饭桌上,她质问父亲,大黑马来咱这儿也干不了活儿,还得倒贴草料,老养着它啊?

父亲放下饭碗,抻一小段儿炕席蔑别了剔牙说,它有这毛病,咱现在卖了它,准得赔钱;它到下家儿,还有这毛病,还得被

向着明亮的那一方

身而退,被儿孙们带进了城市的不同方向和道路。火热的劳动和团结的精神,从一个时代走下的时候,我对低矮的村庄整体消失的炭火致以深深的静默。而关于炉馍手工制作的精细图,像一个伤痕、一个旧爱,被迫埋进了现代生活的秩序,而只是留有星星的轨迹来替代和磨损太阳的光辉。

而接下来的故事,与这个叫“合家福”的炉馍有关,这是一个关于三叔的真实故事。三叔的遭遇,让我重拾了那些久远的火热生活的常态和记忆,给印象童年的炉馍重新以粮食般的虔诚和尊重。

三叔是父亲兄弟六人中长相最接近父亲的那个,自从失去了父亲,很多时候我愿意从三叔的眼神里临摹父亲的画像,用以完成我对父亲的怀想。我喜欢看他用慢节拍自制烟卷的过程,喜欢看他用慢动作吞吐烟圈的方式,当然我更喜欢他神似父亲的那个面相和背影。但他终是不能很好地与人沟通了,一次拔牙的遭遇,劣医错挑了他牙根的神经,使他从此不能自由地开合嘴巴。很多的日子,他辗转躺在银川和西安不同医院的病房里,终日用稀释的饭食安抚消瘦而清寡的脾胃,清泪一次次从他的眼角无声地落下,多次打湿了我眷顾于他的无奈的内心。无聊和有趣的时候,我总会拎出乡村版的旧日场景,来帮他卸下逼迫就范的城市困顿。因为我知道,任何一个背井离乡的老年光景,繁忙而快乐的乡村世界终是他们最该萦绕于心的美好图画。于是我说,三叔,你还记得多年前过年时的铤香吗?我之所以搬出这个昔日的旧物件,也是因为我知道,它是三叔旧年光影的一个奖牌、一个胸章。因为那个男人的事业,准确来讲,当时就是三叔的事业,在很多人看来,看铤是一项特殊的本领,一铤炉馍的好坏,最终要解释在这个看铤人身上,因为火候是走向成败的关键词。铤温了不好起色,紧了外焦里生,所以,这样的技艺和把式不是谁人想得就能得来的。而三叔,总能在火候的问题上游刃有余,成为紧要关口的第一人。

因为一个“铤”字,三叔的笑容就明亮地溢了上来,让我一下子就心生暖意。但也就这个字,给远离家乡照顾三叔的堂弟

带来了不小的麻烦。因为一个“铤”字,也因为消瘦而清寡的味觉,三叔突然点名要吃家乡定边的“合家福”炉馍。而我,成了这个事件的始作俑者。但因必须吃流食,三叔的愿望一下子无法实现。那时,我看见一个类似于孩子的无助和悲凉从三叔的脸上重重掠过,我知道,这个被提出来的定边“合家福”炉馍,那是一个老小孩的棉花糖啊!

乡村的这一手工作业,后来,转战到县城各处,成为当地的一种产业、一种饮食文化,而比较有名的定边“合家福”炉馍,这个三叔心心念念的食品,已越过父辈和历史的手掌而重新打开。不管炉馍经历怎样的新旧交替、怎样的花样翻新,于我,都是缠绕于心的一个童年大梦的今生和后世。这是一份温暖的意境,它宿命地从花格子般的乡村移到了斑马式的闹市。手工艺的传承和发展,是地方经济的一寸血脉,而一个个巧稚的炉馍,这个从风尘中走来的食品,它身披月色所置下的江山,也许会让一座城池为之动容。而我知道,三叔病中的相思,只是对生活需求的一份简单幸福的满足和要求。一个竭尽自己欲望活着的人,也许“喜欢”二字,是他对人生过往不肯轻易放下的一种态度。

此刻,落座在一年一度佳节的温馨场面之中,我满眼热望又想起乡村的铤,那是三叔乡村大世界戏台上的一件宝物啊,它曾风生水起,有过和主人一样光荣的前程与梦想。而今,它被现代文明所替代,只留一个守铤的人,在千里之外寻味一种经年的味道。而今,守铤的人,成为一台不再耐磨的机器,开始与旧日慵懒相拥,这让我不得不感慨,生命的仪式,原来是几度欢喜几度苦痛啊!

姐姐的女儿远嫁汉中,姐姐说:“女儿啊,想家了,就给你寄盒炉馍吧,吃了炉馍就像回到家一样。”我笑她山寨,她却很认真。我想,在这个世界上,任何一个远离家乡的人,都会认定,那来自故园的千层香饼,还真是一场用面粉泼洒的认真的雪呢。

是的,在我心里,在我舌尖上的故乡石洞沟,那邮戳般的炉馍,它永远都在向着明亮的那一方。

爱撂挑子的大黑马

卖,卖上几回,它这辈子就完了。

母亲也放下饭碗,盯着父亲的眼睛说,你倒是心眼儿好,不卖了它,咱收秋时的那些活儿怎么办?

父亲仰头看了看屋顶儿,扔下席篾说,我觉着大黑马这毛病能治。

母亲似乎不大相信,问父亲怎么治?

父亲伸手转了转桌子上的饭碗,慢悠悠地说,先号脉,找病因。

母亲有点儿不耐烦地追问,到底怎么治它这毛病?

父亲分析说,大黑马为什么蹶套?我想它肯定挨过砸!人都是一朝被蛇咬,十年怕井绳,它也一样。卸车时,它老担心支好的车轱又砸下来,所以才提前往前蹶。

母亲,那它为什么拉一车底儿土还不敢迈步行呢?父亲答非所问,我现在不敢竖碌碌了,为什么?母亲说,你还问我,你自己不知道啊?你闪了腰,落下了腰疼的根儿。

父亲说,对呀,我想大黑马肯定也和我一样,原来拉车时太努力,腰受了伤,心里打怵,所以拉空车也不敢使劲。

母亲态度缓和了不少,仍然半信半疑,它这打怵的心病,能治了吗?

父亲胸有成竹地说,我先带它去兽医站看看,过些日子再想办法治它的心病。

从兽医站回来后,父亲给大黑马连服

了七八天药。大黑马对吃药倒不怵头,父亲掰开它的嘴,没费多大劲儿,它就将又涩又苦的药汤子喝到肚子里去了。

服过药后,大黑马似乎感觉很有劲儿,腰膀看上去更有美感了。它看父亲的眼神儿似乎也有了变化,显得更加清澈更温存了,不管什么时候,只要看到父亲和母亲走近它,它都会仰起脖子吭儿吭儿叫几声。

大黑马这么通人性,母亲心中的块垒渐渐变小,对大黑马有了笑容,有了抚摸、有了劝慰。大黑马仿佛能懂母亲的心思,扑闪着它的大眼睛静静地听着,有时还喷个响鼻表达一下感激。

一个半月后,大田里的玉米全都出落得玉树临风,一个个细长的棒槌儿上还长出了嫩红的穗子。

这天下午,父亲收拾好新买的胶轮车,对母亲说,大黑马的腰恢复得差不多了,让它拉拉车试试吧。

这回大黑马还真的挺争气,无论是装多装少,它一低头、一伸腰,车轮儿就转起来了,而且走得特别稳。看着大黑马快乐拉车的样子,父亲笑了,母亲哭了。

傍晚卸车时,大黑马似乎还有不安,匆匆回头看了一眼。父亲给它解开了夹板儿,它还站着不动,一直到父亲轻轻拍了拍它的后臀,它才慢条斯理走出车轱。

没了毛病的大黑马,自然成了我家的宝贝儿,后来还生了好几匹小马驹儿呢!

荞面光泽。

最后一步是煮鱼鱼。锅里烧上满满一锅水,水沸腾时,姥姥会轻轻地把鱼鱼一条一条地放入锅中。鱼鱼们迫不及待地钻进锅里水里,随着水翻滚着。姥姥会往锅里加上一些蔬菜,像是清爽的豆角或是鲜嫩的芹菜,有时候还会放几个西红柿,让汤汁变得酸甜可口。煮一会儿,鱼鱼就熟透了,它们在锅里浮起来,像一艘艘白色的小船。

当姥姥把煮好的荞面鱼鱼盛到碗里时,那香味一下子就扑鼻而来。我总是迫不及待地端起碗,先喝一口汤。那汤有着荞面的清香,混合着蔬菜的味道,鲜香可口。然后再挑起鱼鱼,一口咬下去,口感筋道又不失柔软,有一种独特的嚼劲。每一口都能感受到姥姥满满的爱,那种爱通过这一碗荞面鱼鱼,丝丝缕缕地钻进我的心底。



故乡是我精神的殿堂(组诗)

□韩万胜

一尊佛

母亲睡得很香
她把疾病
紧紧攥在两手
生怕
传染给我们

灯光打在母亲身上
仿佛 照着一尊佛

春天日近

春天日近 我分享您的喜悦
母亲
您额头上的山河
泛出红晕

疼痛被一根丝抽去
您坐得笔直
阳光是一个水彩大师
您的光芒灿若晚霞

我所有的担心 一风扫去
包括焦虑 失眠 一度的抑郁
母亲 您的坚强闪着天空
照亮的不仅有我的天空

我已感觉到春风拂面了
柳丝亦情不自禁起舞
我已看到嫩嫩的绿意
从您深深的皱纹里勃发

您就是整个春天 母亲
您的白发孕育了春天
您的眼睛里荡漾着春天
您的笑意里春天多么温暖

母亲 我用万千爱心
编织一个春天
您就是春天里不老的
一树牵挂

立春

终于等来了立春 这比闪电还慢的日子啊
终于撕开了我荒凉的心

我喜欢趴在大地的胸脯上
吮吸从地层深处涌上来的惊喜

我喜欢在浓浓的阳光中裸泳
涤荡我皮肤及灵魂上的霉斑

我喜欢对着小麻雀们大声嚷嚷
愤张的血液催生春草疯长

我最喜欢的 还是给多病的母亲打电话
传递春的消息

我知道 风是靠不住的

又起风了 我被眼前的沙尘
困惑 春天呢
不是又绿了千沟万壑吗

柳芽努了 花苞吐了
我泛黄的皮肤也沁出绿了
去年腊月掉落的一滴泪
也找到归宿了

风携带着沙尘 阻止一场雨
阻止一场久别重逢的感动

父亲铁青着脸 79岁的他
又拾起了铁锹 又捆扎好树苗
我看见他咬了咬牙关……

母亲是个有诗意的人
她带着夕阳的光 偶尔还带着彩虹
将小村的晦暗一点一点照亮

我知道 风是靠不住的
只有勤劳的十指插入土地
才会长出森林

故乡是我精神的殿堂

嘴含一片阳光
一路向北
回故乡

爹娘肯定在窗前
用目光
把我的归程丈量

故乡是一座小城
小城故事多
唯独没有我的欢乐

掏苦菜 捉蝎子 出窑砖
放学后的这些劳作
用辛酸二字一点也不为过

人生从贫穷开始
最大的愿望——
吃饱肚子

和菜饭 煮山药 熬豆角
乡愁
就是小时候的肠胃记忆

归心似箭
吃娘做的饭 听爹拉家常
——多么幸福

故乡是我精神的殿堂
简朴而高贵的殿堂上
站着我的老爹老娘

父亲

蓦然回首 落日下午
拄着锄头的老父亲
竟是一面残缺的山峰

瞬间 我泪奔
父亲啊 把我低矮的人生
又一次抬高一寸

我想把大海剃上一块

摆渡车在窄窄的环岛路上起伏着
海风为我一次又一次设计着时髦的发型

礁石黑黢黢的像我农民父亲的脸
一声不吭 坏脾气藏在心里

水鸟在远处的海面上围着落日忽高忽低地飞着
它们没有注意到我这个北方后生的瞭望

摆渡车上一片惊呼 似乎要掀起海浪
看惯了群山喜怒的人们 看不懂大海的悲欢

我伸出虚空的手 没有抓到什么
感觉大海的气息远不如村头草垛上的谷香浓烈

海浪无休止地拍打着礁石 礁石木然枯坐
像我那瘸腿二叔 一生不为银花柳所动

我不会深沉 我就想把大海剃上一块
放在村后的大沟里 做一个水库

旧梦

风 拱在春天的怀里
所有睁开的眼睛 新奇地
咀嚼着旧梦

麻雀偶遇故人
发现他的脖颈
有时光勒过的印痕

老牛还在经不起推敲的圈棚
一缕炊烟 擦洗着灰暗的天空
母亲的咳嗽 瓦楞草一样晃荡

人间 就是我的一只酒瓶
装着醉 也装着一封未发出的情书
在一个人的名字里浮沉

父亲

您让我脊背发冷的
不是背着石头艰难地爬向坝顶的背影
而是面对生活无休止的重压
用烟锅上的火头 点燃得
一个又一个漆黑的夜空

秋风

秋风是狂狷的画师 挥舞着一支大笔
画你 画我 画江山

画得你的皮囊分外妖娆
像一面旗帜 猎猎招摇

画得我的内心无比苍凉
像一只七星瓢虫 爬在渐渐发黄的叶子上

画得江山多彩多姿
沉甸甸的果实压弯了父亲的脊梁